

魚菜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嚙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1



2021/22

第1 季度業績報告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在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嚐·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144,988	98,209
其他收入		870	3,889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14	13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44,251)	(28,730)
員工成本		(39,555)	(25,2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17)	(4,172)
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折舊		(21,095)	(14,650)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7,424)	(5,299)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		(4,541)	(3,110)
其他開支		(8,030)	(5,835)
上市開支		-	(3,700)
財務成本		(2,176)	(1,500)
除稅前溢利		13,983	9,870
所得稅開支	3	(2,990)	(1,485)
期內溢利		10,993	8,385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48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141	8,385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1,482	8,385
	— 非控股權益	(489)	—
		10,993	8,385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1,082	8,385
	— 非控股權益	59	—
		11,141	8,385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 基本	5	2.2
	— 攤薄	5	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 (經審核)	38,693	13,946	(300)	313	695	2,027	532	95,773	151,679	6,444	158,123
期內溢利	-	-	-	-	-	-	-	11,482	11,482	(489)	10,99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89	-	89	59	14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9	11,482	11,571	(430)	11,141
購股權失效	-	-	-	-	-	-	-	-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37	-	-	-	37	-	37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8,693	13,946	(300)	313	732	2,027	621	107,255	163,287	6,014	169,3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37,973	5,340	(300)	313	528	2,027	-	76,464	122,345	-	122,34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365	8,365	-	8,365
購股權失效	-	-	-	-	(38)	-	-	38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80	-	-	-	80	-	80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7,973	5,340	(300)	313	570	2,027	-	84,887	130,810	-	130,810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集團重組完成後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股本面值與BWHK Limited已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下列兩者的總額：
 -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後，已收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及
 -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後，已付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進行登記，且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8年1月17日起於GEM上市。其母公司為IKEAB Limited（「IKEAB」），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嘉發中心24樓B室。其最終控股方為黃毅山先生（「黃先生」）及陳慧珍女士（「陳女士」），彼等亦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餐廳。

過往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照者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動。

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收益

收益指餐廳營運於期內扣除折扣後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3. 稅項

稅項指於有關期間按16.5%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的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4.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自2021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的派息政策將從至少30%提高至至少50%。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有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千港元)	11,482	8,385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386,932	379,732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千份)	901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387,833	379,73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行使價較股份的平均市價為高，故並無假設本公司所授出的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022財年第一季度**」），本集團開設兩間新餐廳：(1)於2021年5月開設位於荃灣大鴻輝中心的前田燒肉谷；及(2)於2021年6月開設位於上海市長寧來福士廣場的牛氣。於2021年3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餐廳數目如下：

按品牌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報告日期
香港			
牛氣	9	9	9
稻成	5	5	5
品越	5	5	4
樂拉麵	3	3	3
Parkview	2	2	2
前田燒肉谷	–	1	1
十里湘薈	–	–	1
Say Cheese	1	1	1
Say Cheese Kiosk	1	1	1
多賀野拉麵	1	1	1
Tirpse	1	1	1
浦和	1	1	1
山一和食屋	1	1	1
Sweetology	1	–	–
湘薈*	1	1	1
香港總計	32	32	32
上海			
牛氣	–	1	1
十里湘薈	1	1	1
上海總計	1	2	2
總計	33	34	34



按料理／類型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報告日期
日式	15	17	17
中式	7	7	8
東南亞	5	5	4
西式	4	4	4
甜品	1	-	-
小食亭	1	1	1
總計	33	34	34

* 湘薈由本集團擁有40%權益且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

於2021年7月，我們位於旺角雅蘭中心的品越餐廳結業並將於2021年8月以日本餐廳品牌前田燒肉谷重新開業。我們位於葵芳新都會廣場的Sweetology餐廳於2021年5月租約屆滿後結業，且我們決定不續租。

就開設新餐廳確認的租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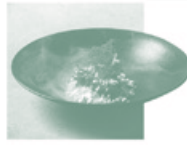
餐廳	地點	商場營運商	租約屆滿日期	續租選擇權 (年)	預計開業日期	店舖面積 (平方米)
Same Same	上海恒隆廣場	恒隆地產	2023年2月28日	無	2021年第三季度	290.00
十里湘薈	圓方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4日	3	2021年第三季度	287.00
稻成	K11 MUSEA	新世界發展	2024年7月4日	3	2021年第三季度	160.00
多賀野拉麵	新城市廣場	新鴻基地產	2025年7月31日	無	2021年第三季度	127.00

有關該等租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0年10月9日、2021年2月24日、2021年6月10日及2021年6月18日的公布。

我們位於香港的中國地方菜餐廳十里湘薈餐廳於2021年8月開始營運。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餐廳營運

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旗下餐廳合共接待721,552名顧客（不包括湘薈乃由於其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021財年第一季度**」）增加139,382人次或23.9%。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人均消費由2020年同期的168.7港元增加至200.9港元；然而，倘撇除小食亭及甜品業務，則人均消費增加至206.0港元。小食亭的每單平均消費為42.8港元，與2020年同期相比增加3.4%，而甜品業務的人均消費為83.6港元，與2020年同期相比增加11.6%。按料理劃分的主要經營資料概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越式	11,525	494	131,612	105,929	108.8	2.4	11,033	494	122,673	105,578	104.5	2.4
日式	73,790	1,884	850,262	330,602	223.2	2.0	46,522	1,440	593,381	233,329	199.4	2.1
—牛氣	52,644	1,308	594,059	214,739	245.2	1.9	33,934	1,068	466,962	147,757	229.7	1.9
—拉麵	9,714	217	106,742	78,461	123.8	4.0	8,409	217	76,676	72,582	115.9	3.0
—其他	11,432	359	149,461	37,402	305.7	1.4	4,178	155	49,743	12,990	321.6	1.0
中式	35,085	658	385,547	152,300	230.4	2.5	17,290	442	190,002	99,398	173.9	2.5
西式	22,921	413	251,880	106,781	214.7	2.8	20,839	413	230,492	103,206	201.9	2.8
	143,321	3,449	1,619,301	695,612	206.0	2.3	95,684	2,789	1,136,548	541,511	176.7	2.3
甜品	1,142	31	24,830	13,663	83.6	9.6	1,883	31	20,696	25,144	74.9	8.9
小食亭	525	16	5,768	12,277	42.8	8.4	642	16	7,079	15,515	41.4	10.7
	144,988	3,496	1,649,899	721,552	200.9	2.3	90,209	2,836	1,164,323	582,170	168.7	2.4

COVID-19對顧客人數的影響

為控制COVID-19在香港的傳播，香港政府對餐廳營運已實施若干保持社交距離措施（「**香港政府保持社交距離措施**」），其中包括：(a)桌子最少有1.5米距離或設有某種形式的隔板作出有效分隔；(b)設定餐廳及各桌顧客人數上限；(c)任何人身處任何餐飲處所內，除於在該處所內飲食時外，須一直佩戴口罩；(d)在容許某人進入餐飲處所前，須先為該人量度體溫；及(e)餐飲處所須提供消毒潔手液。

期內，香港政府保持社交距離措施實施情況如下：

- 於2021年2月，香港政府放寬堂食限制，允許每桌最多坐四人，且服務延長至下午九時五十九分。

在符合若干條件下可進一步放寬限制，例如餐廳全體員工至少接種一次疫苗或者全體員工完成接種且客戶亦接種一次疫苗，但我們並無餐廳滿足進一步放寬的任何條件。

財務回顧

收益

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本集團錄得收益144,988,000港元，較2020年同期增長47.6%。

我們的收益源自香港餐廳的餐飲銷售。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按料理劃分的收益及按料理劃分的營運中餐廳數目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越式	11,525	7.9%	11,033	11.2%	4.5%
日式	73,790	50.9%	46,522	47.4%	58.6%
中式	35,085	24.2%	17,290	17.6%	102.9%
西式	22,921	15.8%	20,839	21.2%	10.0%
甜品	1,142	0.8%	1,883	1.9%	-39.4%
小食亭	525	0.4%	642	0.7%	-18.2%
總收益	144,988	100.0%	98,209	100.0%	47.6%

較2020年同期而言，收益增長歸因於以下餐廳的開業：(1)於2021年5月開業位於荃灣大鴻輝中心的前田燒肉谷；及(2)於2021年6月開業位於上海市長寧來福士廣場的牛氣；以及平均消費的增加及顧客用餐習慣的改變(因香港政府的保持社交距離措施要求餐廳於下午十時前關閉令顧客提前用餐)所致。

COVID-19對收益的影響

	2020	2021	基準	2022財政年度			2022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全年	全年		2020年6月	2021年4月	2021年5月	2021年6月
每間餐廳每日的平均收益	90%	68%	100%	91%	98%	102%	97%

2022財年第一季度每家餐廳的平均收益仍低於基準（2020年6月乃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一年中每家餐廳平均收益最高的月份）。儘管於2021年4月及5月期間每家餐廳的平均收益仍略低於基準，然而即使實施保持社交距離措施，該月每家餐廳的每日平均收益仍高於基準。

來自香港政府的補貼

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本集團並無收取與抗疫基金有關的政府補貼。於2021財年第一季度收取的補貼為3,500,000港元。

租金減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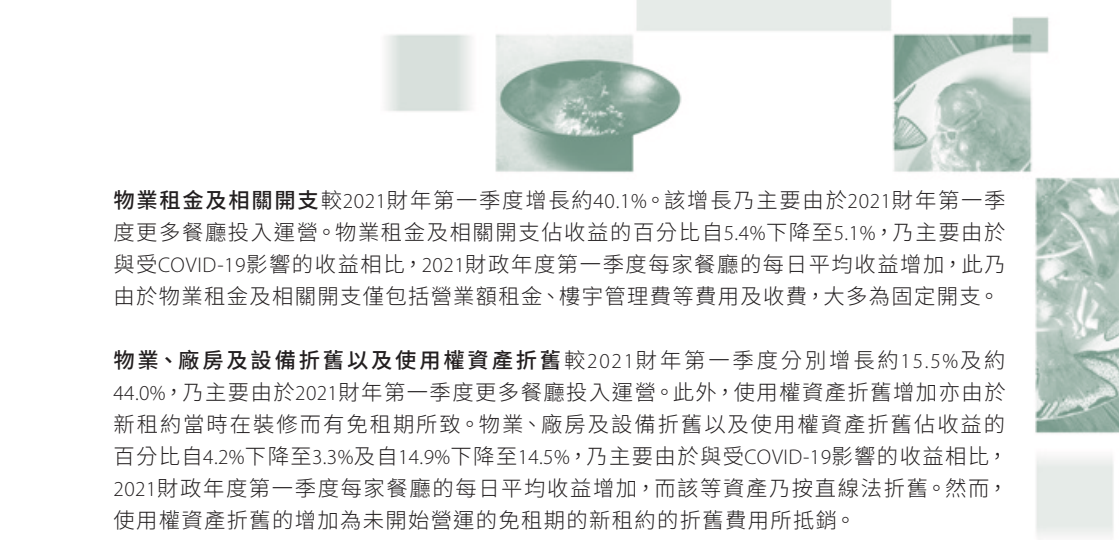
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我們自業主獲得約600,000港元租金減免，為使用權資產折舊所抵銷。於2021財年第一季度，我們收取約2,900,000港元。

主要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44,251	30.5%	28,730	29.3%	54.0%
員工成本	39,555	27.3%	25,245	25.7%	5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17	3.3%	4,172	4.2%	1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095	14.5%	14,650	14.9%	44.0%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7,424	5.1%	5,299	5.4%	40.1%
公用事業及清潔開支	4,541	3.1%	3,110	3.2%	46.0%
其他開支	8,030	5.5%	5,835	5.9%	37.6%
上市開支	-	0.0%	3,700	3.8%	100.0%
財務成本	2,176	1.5%	1,500	1.5%	45.1%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相比2021財年第一季度增加約54.0%，主要由於上文收益一項所述的新開業餐廳。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9.3%增長至30.5%，主要由於：(i)自助餐式牛氣餐廳及前田燒肉谷餐廳數量增加，該等餐廳食物成本較高；及(ii)因本集團整體營運規模擴大致使開設新餐廳對原材料成本的影響。

員工成本於2022財年第一季度相比2021財年第一季度增加約56.7%，主要由於為優化本集團內部分工而增加核心員工人數以及2021財年第一季度所有員工放無薪假。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比較2021財年第一季度的25.7%增加至27.3%，主要原因與上文所述相同。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較2021財年第一季度增長約40.1%。該增長乃主要由於2021財年第一季度更多餐廳投入運營。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5.4%下降至5.1%，乃主要由於與受COVID-19影響的收益相比，2021財政年度第一季度每家餐廳的每日平均收益增加，此乃由於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僅包括營業額租金、樓宇管理費等費用及收費，大多為固定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較2021財年第一季度分別增長約15.5%及約44.0%，乃主要由於2021財年第一季度更多餐廳投入運營。此外，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亦由於新租約當時在裝修而有免租期所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佔收益的百分比自4.2%下降至3.3%及自14.9%下降至14.5%，乃主要由於與受COVID-19影響的收益相比，2021財政年度第一季度每家餐廳的每日平均收益增加，而該等資產乃按直線法折舊。然而，使用權資產折舊的增加為未開始營運的免租期的新租約的折舊費用所抵銷。

其他開支包括廣告費、信用卡收費、運費、招待費、保險、印刷及文具費用、醫療開支以及維修及維護費等項目。其他開支約為8,030,000港元，較2021財年第一季度增加約37.6%，乃主要由於2021財年第一季度更多餐廳投入運營。其他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約5.5%，較2021財年第一季度的5.9%略有增長，乃主要由於與受COVID-19影響的收益相比，2021財政年度第一季度每家餐廳的每日平均收益增加，而若干開支為固定開支。

上市開支為建議轉板產生的開支。

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10,993,000港元及11,482,000港元。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由去年同期所錄得的約8,385,000港元分別增加約2,608,000港元或31.1%及約3,097,000港元或36.9%。然而，經調整上市開支及2021財年第一季度收取的香港政府抗疫補貼的影響後，純利增加約2,408,000港元或28.0%，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約2,897,000港元或33.7%。增加是上述因素累積影響的結果。



財務資源及狀況

於2021年6月30日，借貸總額約為400,000港元，較2021年3月31日減少50.0%。銀行借貸按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減每年2.5%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貸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2,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儘管本集團已訂立合資協議而將面臨人民幣匯率風險，但本集團仍於香港經營主要業務，因此，預期本集團於未來12個月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淨債務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約為600,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6,000,000港元）。

未來前景

隨著香港和中國的COVID-19疫情得到控制以及顧客因應疫情而調整用餐習慣，我們相信業務將持續改善。我們將繼續提高食品質量，同時提供最優質服務。物有所值乃我們成功的關鍵，用餐體驗能符合顧客預期，顧客方能感受到消費是物有所值，因此，在這段艱難時期，我們必須貫徹這一理念。

至於業務擴張方面，除了迄今已承諾的兩項新租賃外，我們將繼續與商場業主洽商為於香港及中國新的潛在選址。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7.273%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7.273%
曾少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	0.005%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擁有IKEAB Limited所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2. 錦華企業有限公司（「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1年6月30日，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9,98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權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7.273%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7.273%
IKEA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50,318,000	64.693%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擁有IKEAB Limited所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2. 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1年6月30日，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9,98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王展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曾少春先生及陳婉婷女士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1年8月5日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本集團適用的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披露規定。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於期內作出貢獻。本人亦謹此向股東及投資者不間斷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21年8月5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 (主席)

陳慧珍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